

公司代码：600116

公司简称：三峡水利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原因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谢俊	董事	工作原因	何福俊
闫坤	董事	工作原因	何福俊
姚毅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汪曦

- 1.3 公司负责人叶建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义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红敏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847,216,974.40	19,483,139,404.28	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85,524,999.89	10,209,024,108.90	1.7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97,218.41	-19,121,767.75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054,672,594.74	209,569,641.59	88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356,499.40	23,509,898.85	57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6,143,499.15	9,578,712.53	1,425.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	0.77	增加 0.78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24	2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24	233.33

说明：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行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系公司于 2020 年 5 月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本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所致。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6,248.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261,740.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202,059.7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025,316.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3,215.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5,555.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6,615.16
所得税影响额	-1,243,887.11
合计	13,213,000.2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6,73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25,375,604	11.79	65,712,202	无	0	国有法人
重庆新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7,771,797	9.82	187,771,797	质押	87,600,000	国有法人
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53,648,628	8.04	153,648,628	无	0	国有法人
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1,108,331	6.33	121,108,331	无	0	国有法人
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1,000,453	5.81	0	无	0	国有法人
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	98,208,000	5.14	0	无	0	国家

嘉兴宝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 598, 199	4. 27	81, 598, 199	质押	81, 598, 199	其他
重庆长兴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53, 183, 937	2. 78	53, 183, 937	无	0	国有法人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52, 835, 051	2. 76	52, 835, 051	无	0	国有法人
三峡电能有限公司	47, 977, 679	2. 51	47, 977, 679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59, 663, 402	人民币普通股	159, 663, 402			
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1, 000, 453	人民币普通股	111, 000, 453			
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	98, 208, 000	人民币普通股	98, 208, 000			
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3, 137, 793	人民币普通股	43, 137, 793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0, 530, 783	人民币普通股	40, 530, 783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31, 459, 598	人民币普通股	31, 459, 598			
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30, 000, 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 000,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449, 027	人民币普通股	25, 449, 027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 276, 060	人民币普通股	23, 276, 060			
长江水利水电开发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18, 093, 723	人民币普通股	18, 093, 72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电力”）与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峡资本”）同受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控制；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电资本”）系长江电力全资子公司。(2)水利部综合事业局负责对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综管中心”）的管理；新华水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控股”）为水利部综合事业局全资子公司；综管中心、新华控股为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水务”）股东，综管中心与中国水务为一致行动人。(3)综管中心及其关联单位与长江水利水电开发集团（湖北）有限公司同系水利部直属企事业单位。(4)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获悉其他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差异变动金额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备注
货币资金	1,168,465,063.31	1,775,067,250.95	-606,602,187.64	-34.17	注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3,974,679.98		363,974,679.98	不适用	注2
应收账款	1,085,010,243.39	613,448,699.62	471,561,543.77	76.87	注3
预付账款	230,679,905.85	139,842,868.81	90,837,037.04	64.96	注4
合同负债	215,893,687.19	121,584,135.63	94,309,551.56	77.57	注5
应付职工薪酬	91,634,858.28	178,889,289.97	-87,254,431.69	-48.78	注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8,804,594.84	1,204,576,987.11	-405,772,392.27	-33.69	注7
项 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差异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营业收入	2,054,672,594.74	209,569,641.59	1,845,102,953.15	880.42	注8
营业成本	1,763,312,052.62	173,576,616.22	1,589,735,436.40	915.87	
税金及附加	7,757,210.23	988,789.45	6,768,420.78	684.52	
销售费用	2,239,717.71		2,239,717.71	不适用	
管理费用	79,898,496.30	13,410,212.67	66,488,283.63	495.80	
财务费用	60,357,690.54	11,313,411.85	49,044,278.69	433.51	
投资收益	27,244,298.09	541,167.72	26,703,130.37	4,934.35	
营业外收入	1,319,615.16	106,490.51	1,213,124.65	1,139.19	
所得税费用	21,110,950.82	4,686,173.98	16,424,776.84	350.4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46,113,692.20	256,971,355.69	1,489,142,336.51	579.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95,609.07	23,164,778.15	24,230,830.92	104.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3,810,596.13	156,476,980.49	1,287,333,615.64	822.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3,948,188.69	96,089,887.33	127,858,301.36	133.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548,637.94	16,400,743.16	77,147,894.78	470.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399,096.92	30,290,290.61	37,108,806.31	不适用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0	15,000,000.00	不适用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7,894.32	0	2,237,894.32	不适用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1,599,682.20	43,291,266.91	178,308,415.29	411.8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57,670,000.00	0	1,357,670,000.00	不适用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78,361,200.00	35,570,000.00	1,142,791,200.00	不适用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955,512.48	11,089,542.67	67,865,969.81	611.9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025,316.12		-6,025,316.12	不适用	注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50,000.00	0	7,050,000.00	不适用	注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9,999,996.10	0	369,999,996.10	不适用	注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84,036.50	7,889,800.00	-5,405,763.50	-68.52	注1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60,000.00	10,440,000.00	7,120,000.00	68.20	注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31,965.87	0	11,331,965.87	不适用	注14

注1：期末较期初减少，主要系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付较多现金，以及补充本季度生产经营资金所致。

注2：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系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所致。

注3：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系本期应收电费款和货款增加所致。

注4：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系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两江城市电力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两江城电”）本期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注5：期末较期初增加，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三峡水利电力建设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两江城电和下属全资子公司重庆锰都工贸有限公司本期预收工程款和货款增加所致。

注6：期末较期初减少，主要系本期发放上年年终奖所致。

注7：期末较期初减少，主要系本期偿还到期债券及借款所致。

注8：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公司2020年5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期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注9：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本期投资二级市场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注10：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收到联营企业重庆公用站台设施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分红款而上年同期未分红所致。

注11：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注12：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收到电力线路资产拆迁补偿款减少所致。

注13：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收到农网升级改造项目中央预算内资金，上年同期未收到所致。

注14：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现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的担保事项进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无逾期担保，担保总额为243,790.09万元，均是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对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①解除1,608万元担保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三峡水利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向农商行万州分行偿还了433万元贷款，从而解除本公司433万元的担保责任。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两江长兴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电力”）之控股子公司两江城电向工行两江分行偿还了175万元贷款，从而解除长兴电力175万元的担保责任。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兴电力之控股子公司两江城电之全资子公司重庆龙骧贸易有限公司向三峡银行重庆营业部偿还了1,000万元贷款，从而解除长兴电力1,000万元的担保责任。

② 以前年度发生延续到报告期末的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巫溪县后溪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1,131.09
	盈江县民瑞水电有限公司	5,828.00
	重庆市万州区江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600.00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7,433.00
重庆两江长兴电力有限公司	重庆两江城市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2,625.00
重庆乌江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乌江电力有限公司	83,080.00
重庆乌江电力有限公司	重庆乌江正阳供电有限公司	5,000.00
	重庆长电联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重庆长电联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重庆石堤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1,550.00
	重庆宋农发电有限公司	792.00
	重庆舟白发电有限公司	900.00
	重庆渔滩发电有限公司	751.00

重庆乌江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乌江电力有限公司	重庆锰都工贸有限公司	5,000.00
重庆乌江电力有限公司、贵州武陵锰业有限公司	贵州武陵矿业有限公司	17,100.00
重庆乌江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乌江电力有限公司、重庆石堤水电开发有限公司、重庆梯子洞发电有限公司、重庆三角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武陵锰业有限公司	32,000.00
合计		243,790.09

(2) 关于重庆两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情况

为落实公司“十四五”战略发展规划，集中优势资源特色化拓展综合能源业务，增强公司综合能源业务平台—重庆两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综合能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同意公司向综合能源公司增资4.7亿元，增资资金根据综合能源公司项目拓展的实际进度分批实缴到位。

(3) 关于开展权益类投资的情况

为充分发挥公司资金优势，提升经营效益，增强公司发展动力，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同意公司或下属公司以不超过2亿元的自有资金开展权益类投资业务，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具体办理相关事宜。投资方式主要包括增资、收购、并购重组或择机参与二级市场直接竞价交易等；投资方向主要为与公司主业相近或相关、发展基础坚实、前景稳定可期的优质标的。

(4) 关于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1196号），2015年，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3,468,634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3.55元，共计募集资金859,999,990.7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833,958,786.43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结余10,317,176.30元。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批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结余募集资金全部转出后予以注销。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叶建桥
日期	2021年4月23日